附件2

校外实习计划、总结、学生日记、报告等内容要求

 一、校外实习计划应包括的主要内容

 （一）基本情况。包括实习学生所学专业、班级、人数、时间、指导教师及分工；

 （二）实习目的；

 （三）实习任务及实习的主要内容和程序；

 （四）实习的组织形式及具体安排（含经费预算）；

 （五）对学生的要求与注意事项（即指导意见）；

 （六）实习单位。包括实习单位名称、详细地址、实习单位联系人、联系电话等；

 （七）实习特色。指本次毕业实习与往届不同之处、创新之处和需要重点突出之处；

 （八）审批。应有系（教研室）主任及教学院长签名。

 二、校外实习总结应包括的主要内容

 （一）实习基本情况。实习的时间、地点、内容、学生人数、校内外实习指导教师人数（其中高级职称人数）、实习形式、实习成绩统计。

 （二）实习表现与效果；

 （三）实习单位评价及反馈意见；

 （四）实习收获；

 （五）实习改进建议。

 三、学生实习日记应包括的主要内容与要求

 （一）实习日记的内容应包括实习的具体时间、实习单位及实习岗位、实习具体项目、实习的具体内容、体会、感受、总结等；

 （二）实习日记每篇字数不得少于200字，实习日记单独成册（学校统一发放），于实习结束后交指导老师。

 四、学生实习报告的主要内容与要求

 学生实习报告的主要内容及格式由各学院或系（教研室）根据自身特点自行确定。

 五、实习成绩评定

 成绩评定应考虑学生实习出勤、实习表现（成果）、单位评价、实习日记、实习报告等全面情况。各学院在上述基本内容前提下，可根据本学院或本专业具体情况统一增加项目，制定出自己的评分标准。指导老师根据评分标准和学生的具体表现对学生进行成绩评定，采用百分制记分。